

大型体育活动事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

日期：2006年1月10日（星期二）
时间：下午3时30分
地点：香港湾仔告士打道5号税务大楼41楼
民政事务局1号会议室

议程

第1项 通过2005年9月14日大型体育活动事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会议纪要

第2项 第七次会议续议事项

- i) 大型体育活动“M”品牌制度的检讨
- ii) 成立核心赞助小组
- iii) 体育政策检讨
- iv) 简化使用康文署场地举办大型体育活动的手续
- v) 由香港主办2011年世界大学生运动会

第3项 有关利用电视节目推广香港体育文化的讨论文件
(文件MSEC 16/2005)

第4项 有关大型体育活动事务委员会成员前往上海考察的参考文件
(文件MSEC 17/2005)

第5项 其他事项